

四庫全書

史部

欽定四庫全書

史部

行水金鑑卷

四十九
五十

詳校官監察御史臣王爾烈

刑部郎中臣許兆椿覆勘

總校官知縣臣繆琪

校對官編修臣沈清藻

謄錄監生臣黃廷璧

欽定四庫全書

行水金鑑卷四十九

江南按察使傅澤洪撰

河水

十二月十一日總河靳輔題覆第一疏畧云募夫一節廷議謂遠派各省恐不肖官役借端擾民請敕臣酌量設法就近募夫不致悞工等語臣思道遙工長不肖官役借端擾民之事誠難保其必無然就近

召募則斷不能取齊若倣照舊例多加工食以鼓舞
招徠之則動須增費數十萬兩從何設處且即使加
給工食而淮揚被水已久困苦災黎除死亡賣身之
外其逃散四方者一時不能聚集應募者少必至悞
工臣反覆籌酌更得驢駝代挑之法凡下鍬掘土并
夯杵成堤俱用人力其往來運土則以驢駝約可省
夫一半并原限二百日完工者改為四百日完工則
前擬每日用夫十二萬有奇者今止須用夫三萬餘

名并驢三萬餘頭足矣又其餘各工每日亦需夫七八萬其間但有可用驢駝以省人力之處容臣隨時斟酌而行則需夫不至太多可以仰遵 廷議就近設法召募濟工矣至所需驢頭查江南非出產之處但若議派東豫二省雇募恐仍有不肖官役借端擾民之事容臣竟動錢糧行濟東兗開歸等府價買解淮濟用若夫兩岸遙堤臣原題面寬三丈底寬七丈高一丈二尺每堤一丈用土六十方然臣又各處閘

歷細察情形遙堤固屬必需而縷堤尤不可少蓋黃
河流急則沙行流緩則沙墊而河身窄則流急寬則
流緩今莫妙於築縷堤以束水而以遙堤并加築格
堤用防衝決使守堤人等盡力防護縷堤設或大水
異漲即有漫衝至遙堤格堤而止自不至於奪河成
缺該守堤人等隨即星將縷堤仍舊築起為工亦易
臣請將原估築遙堤之土六十方分築遙縷二堤并
量增格堤其縷堤頂寬二丈底寬六丈高六尺每縷

堤一丈用土二十四方遙堤頂亦寬二丈底亦寬六丈高八尺每遙堤一丈用土三十二方二共用土五十六方較之原估每丈餘土四方或隔五七里或隔十餘里即以所餘之土再築格堤一道格堤頂寬二丈底寬六丈高五尺以上各堤均令守堤人等一併加意防護并將各堤逐年加幫務極高厚可也

靳文襄公

奏疏以下七疏俱與原

題無甚異同故不錄

是年秋堤決大水

蕭縣志

是年七月河決宿遷孫家塘

清河
縣志

是年築中牟小潭溪月堤蘭陽銅瓦廂月堤儀封堦

陽集月堤高邱楊家堂月隄虞城周家樓堤

河南
通志

是年創築雲梯關外東水堤一萬八千餘丈塞于家

岡武家墩高家堰等處大決口十六處

靳文襄公治
河書下同

聖祖仁皇帝康熙十七年奉

旨這河工各本著議政王貝勒大臣九卿詹事科道掌

印不掌印官會同詳確議奏

二月初七日和碩裕親王等會覆第一第二第三第四第五第七等疏俱奉

旨依議第六疏奉

旨沿河著動用正項錢糧捐助事例候

旨行第八疏奉

旨沿河地畝撥給兵丁又強令地主作為幫丁是否相

合著再確議具奏

後議覆
不行

命更定河工處分之例

命撤回南北中河三分司部員其河道工程委該地方
監司府佐貳管理

命設江南河兵八營凡五千八百六十名罷淮揚徐靈
璧四府州縣堤淺等夫 三月

命豫省歲修工程責成河南撫臣

創建王家營張家莊減水壩二座

塞山清安三縣黃河兩岸張家莊王家營邢家口二
鋪口羅家口夏家口呂家口洪家口竇家口等處決

口餘諸小口並塞之

十一月再陳經理河工第一疏內未盡事宜部覆奉
旨河道關係重大特簡靳輔專任一切修築事宜今該
督以節省錢糧建立減水壩挑濬引水河具題爾部不
即準行議令伊桑阿等會議故為耽延殊屬不合著照
該督所題行其撥動民夫之處著會同各該督撫定議
具奏餘依議 又為彙報黃河湖堰各決盡行閉合龍
門等事奉

旨覽卿奏黃河湖堰大小決口數十餘處盡行堵塞完竣具見籌畫周詳實心任事有裨河工勤勞可嘉著議叙具奏該部知道

是年決口盡堵水勢消落隨召夫數萬一面壓埽一面築堤奈雲梯關數百里入海故道自堰堤潰決以來盡屬沙淤水難入海魚之草莽蓬蘆叢雜交錯又非人力可施故將翟壩至周橋二十五里湖陂從來不曾築堤者速築大堤又將高家堰一帶長堤復行

加高幫寬蓄水以衝海口又相勢挑挖引河以導水
勢

上命部堂伊桑阿部司傅達查勘覆

命

江南
通志

是年總河靳自龍王廟起至四鋪溝止接築四千九
百三十八丈計程二十七里半其縣前玉皇閣一帶
地勢當衝題定椿埽要工五百餘丈歲加修繕又自
桃源東界至石人溝止築縷堤一道長一千八百六

十三丈計程十里三分五厘派本邑民夫三百名修

防

清河縣志

聖祖仁皇帝康熙十八年二月淮徐災荒各處工程緊急

允總河靳輔題請留漕米二十萬石濟工 五月題為

遵例自陳事奉

旨卿才品優長簡任河督殫心修浚有裨河工籌畫周

詳勞績茂著克副委任著照舊供職該部院知道

靳文襄公

治河
考

是年創建宿遷縣之朱家堂溫州廟桃源縣之古城
清河縣之王家營安東縣之茆良口減水壩共六座

淮安
府志

聖祖仁皇帝康熙十九年築祥符白石埭堤中牟小潭

溪月堤及格堤商邱徐家莊月堤又築虞城堤

河南通志

是年夏秋南北皆靈雨七十日黃淮並漲有滔天之
勢堤岸衝啗甚多工亦為之阻然衝啗之隄隨圯隨

葺不致大患率賴新築工堅之所致云

淮安府志

聖祖仁皇帝康熙二十年塞揚家莊決口

聖祖仁皇帝康熙二十一年四月

命戶部尚書伊桑阿刑部侍郎宋文運給事中王曰溫

御史伊喇喀勘閘河工 候補布政司崔維雅條陳

河道奉

旨著勘工大臣帶往工所會同總河確議 五月河決

宿遷縣徐家灣塞之 六月河決宿遷縣蕭家渡

九月尚書伊桑阿等同崔維雅勘工畢復

命王曰溫崔維雅啟奏河道若從靳輔修治必不能成
功其所建各減水壩當盡行拆毀別圖良策大加挑
築方可奏績 十月工部傳出

上諭著令靳輔急速至京 十一月初七日赴

闕十三日

傳同九卿詹事科道進見

皇上問爾向來力任治河必可成功今揚家莊方塞而

徐家灣已開徐家灣方堵而蕭家渡又決功如何得成
輔奏云臣受事之初河道壞極彼時挑浚疏塞皆至
緊至要之處蕭家渡原係歲久民工尚可支吾擬大
工畢後再行續估請修不意諸口全塞各處漫流盡
歸正河其勢驟加猛急而河身尚未衝刷寬深以致
漲決此皆臣智識卑短不能早見於事先之罪也

皇上云如今依爾度量此工究竟可以成功否輔回奏
河工最是艱難但人事既盡亦無不可成之功即如

清水潭從前屢塞屢決臣為避深就淺之計越湖築堤駱馬湖淺澀不通臣相度地形水勢改挑阜河別通運道彼時大小屬官皆以為創行新建相顧畏懼臣一力擔任示以必可成之理即有後累不以相及究竟清水潭築成阜河開通此皆人力既盡工無不成之明驗也今蕭家渡之決總由人事耳臣蒙

皇上不加重譴召臣入京得面承

聖訓唯當竭盡人事明年春分節前務期竣工以仰副

皇上宵旰之憂勤至南北兩岸未經估修舊堤及地勢
卑窪之處俱應一律加修以為善後綢繆之計仰賴
皇上洪福自然成功也十五日部議蕭家渡處分擬將
總河以下凡在河工諸臣皆褫職督工其不合式處
責令賠修奉

旨免其賠修仍準動錢糧加修十九日辭

朝傳

上諭河道關係重大事本極難朕代爾擔憂爾反看得

容易從今當小心謹慎凡源流緩急之間細心采訪時
時看作難治之事方可奏績戒之戒之

靳文襄公
治河書

是年築祥符回河寺月堤儀封垵陽集月堤考城王

家道壩

河南
通志

是年河決宿遷之徐家灣隨經堵塞復決宿遷之蕭
家渡先是河流一線業經挑引河疏通然不勝其挑
勢必用借水刷沙之法是以靳公輔盡堵揚家莊以
壯其怒刷之力但引河淺窄至極雖有減水壩洩之

而飽極漩搜勢如鼎沸遇徐灣之堤卑遂致漫決及徐灣堵後又加怒刷引河雖漸加寬深然方其既飽之際漩刷鼎沸則又如堵揚莊時故乘蕭渡之土鬆則又決蓋徐灣蕭渡原係遠年舊堤其曩時夯築之堅否無由窮詰誌此一以見治河於極敝之後必當作盡堵怒刷之法方可漸通毋為屢潰所懾致啟更張一以見治堤者務期夯砮堅固慎毋貪苟完於一時而貽將來之瑕隙也 是年大修兩河各堤工告

竣奉

旨將地勢稍卑之處再行增高并遠年舊堤悉為加築
完固前此經理案內之碭蕭豐徐邳靈睢宿桃清山
安十二州縣黃河兩岸堤工并邳宿兩州縣北運河
兩岸堤工清山寶高江五州縣南運河兩岸堤工以
及高家堰一帶濱湖堤工俱經築竣總河靳輔方疏
請大臣閱驗及蕭家渡潰決後有候補藩司崔維雅
者著河防二書疏請盡變前法而更張之於是

上遣廷臣勘驗復

召輔星馳

陛見諮詢治河情形至則備悉條奏辨論維雅剿襲之
謬於

上前雅無以對

上避輔議令之卒功復

俞善後之請發帑金增築前工之稍卑者以防漲漫更
將遠年舊堤盡為加築更挑積淤數千丈增建猫兒

窩攔馬河唐梗邵伯南減水壩以為萬全之計云

淮安

志 府

聖祖仁皇帝康熙二十二年正月總河靳輔題為謹請
加修善後工程等事一疏部覆奉

旨靳輔仍著革職帶罪并經管修築各官俱著革職帶
罪勒令將蕭家渡決口堵塞俟工完之後黃河果否盡
歸故道不致再決具題再議具奏河工關係重大所需
錢糧浩繁若責令賠修恐致貽悞仍準動用錢糧勿得

借端科派擾累民間 三月塞蕭家渡口兩河會歸故
道 是月靳輔題為全河歸故之後險汛日漸加增
等事奉

旨據奏蕭家渡口堵塞黃河大溜直下七里溝等處
逐漸坍塌險工甚多關係緊要應速行修築務令堤岸
堅固不致再有衝決所需銀兩著該督將就近見在錢
糧先行動用後以河銀補項其五省蠲荒缺額銀兩作
何撥補著速議具奏 六月靳輔題為請修上流堤岸

等事部覆奉

旨河工關係運道民生最為緊要下流既已築塞上流堤岸自應堅固修築嚴加防護以免潰決這本內事情該部速行確議具奏再覆題奉

旨河工關係緊要蕭家渡決口築塞方完河南堤岸工程專令河南巡撫暫行料理如有應會同總河事情仍移文商確勿致貽悞 十月請增江南營河兵六百名又請添設河員俱報可 十二月

特命復總河原職

靳文襄公
治河書

是年築祥符堤陳留楊家寨堤中牟堤原武馬家渡
月堤張家水口堤陽武脾沙岡隄又南岸堤蘭陽孫
家莊月堤又北岸堤儀封修陸家口堤又北岸堤築
鄭州堤又與滎澤會築沈家莊月堤商邱築傅家莊
月堤考城築小閭家集堤

河南
通志

聖祖仁皇帝康熙二十三年九月二十七日總河靳輔
題今歲黃漲數倍去年徐州迤上自七月二十二日

即與去年大漲水跡相平臣以為不日消落乃又疊長無消隨放減水石壩暫為分疏而南岸十八里屯北岸李道華樓高地無堤之處亦復漫灘過水又將碭山北岸王家堂堤工漫缺三十餘丈約畧上流洩去之水不下十分之二而徐城水勢不減仍復增長不止高於去年二尺五寸直至九月初六日方始消落城社幸免潰衝至徐州以下三山頭房村并靈璧縣張寒來等各堡原屬窪區水漫隄根八九尺丈餘

不等各官冒雨衝風百計防護至八月二十日夜大雨颶風將來字堡漫缺堤工四十餘丈而徐州北岸長樊大堤歲修險工又因水溜至急衝去埽工兩段幸有月堤未斷獲免套河阻運至宿桃山清安五縣黃河賴攔馬河減水壩分洩兩岸堤工俱無漫缺唯安東北岸二鋪原非修防之處塌卸堤工六十餘丈幸有月堤不至為患若山清高寶一帶運河先因淮水微弱黃流倒灌臣將歸仁堤官路河寬開放水歸

湖助淮嗣此淮流亦漲運河仍係清水高堰湖水九月方長今較去年更高尺餘亦賴減水壩宣洩不致漫堤除漫缺二處臣見在嚴行飭催勒限十月內修完俟其果修築完竣臣照例開列職名具題外謹將本年水勢情形特疏題報奉

旨工部知道部議覆題奉

旨徐州長樊大壩等處雖經衝決河流未徙該管各官草職賠修俱著寬免嗣後堤岸衝決若河流遷徙應照

定例處分倘係河水漫決河流不移者應否免其草職
止令賠修著確議定例具奏 部議查堤岸衝決河流

遷徙者照舊例處分至河水漫決河流不移者若不
責令賠修恐經修官員不行堅固修理防守官員怠
玩亦未可定嗣後限年之內堤岸漫決河流不移者
令經修之官賠修如過年限漫決不移者令防守之
官賠修俟

命下之日永為定例可也奉

旨依議

是年十月

聖祖仁皇帝南巡閱工總河靳輔迎

駕於紅花埠

上問今年河道如何比前深通否長樊大壩却如何了
回奏河道比前更深通但今年水大異常將長樊大
壩衝去幾埽幸內有月堤今已下埽保護住矣

上問河道既已深通果然可以保得無虞否回奏如今

全在多備料物修防險工為主險工無失即可永遠
無虞

又問當日舊黃河在何處從何路入海幾時潰決衝斷
運河回奏前代黃河原從大名府德州海豐利津等縣
入海至宋仁宗時遷徙往南由徐州淮安會淮入海
明末流寇掘堤以灌開封河底墊高至順治初河決
河南荊隆口黃河由張秋南北運河兩分并由山東
鹽河入海

上笑顧左右云朕原說是如此爾等還不信是晚

上駐蹕紅花埠侍衛趙昌傳

旨云朕為河道憂心異常有許多言要問爾爾同衆官
行過禮在此伺候少頃奉

諭傳進

初問高寶興秦下
河積水語在運河

上問前崔維雅奏各減水壩不當建依爾見識還是當
建不當建回奏這減水壩是必要的若無此各壩河道

斷難成功

又問爾有什麼博古通今的人否回奏學問臣也看不
出通曉政事有一人

又問是何姓名回奏姓陳名潢

問是何處人回奏浙江杭州人

又問爾衙門在何處回奏在濟寧

又問因何不在宿遷回奏濟寧衙門是向來所設因河
道北至天津南至杭州西至開封濟寧是適中之地
所以設立標兵又俱濟寧分汛漕在江南是總漕專

催山東是臣專催 十八日

皇上御製祭河文命學士孫在豐致祭河神

駕臨攔馬河

上問靳輔這攔馬河減水壩的水往何處去回奏這水

從縣東湖由沐陽海州一帶入海

又問此處離北運口多少路回奏十五里是晚

駐蹕宿遷

賜靳輔餅二盤兔五隻 十九日

聖駕自宿遷起行一路見栽柳繁茂云這柳栽得甚好
將來不愁缺柳矣隨

問云水而比堤裏平地是那邊高俟水涸可打量明白
再行具題回奏云必須俟冬底水涸時從徐州一路逐
處打量方得盡行明白

上云更好至蕭家渡見上年所走之埽

問這埽怎麼淌去了回奏將合龍門之時水湧溜急衝
去幾箇

又問值多少銀子回奏大埽值千數銀子中埽七八百兩不等還淹死一箇好埽總

皇上云好利害隨問吏部尚書伊桑阿云目今河道比爾當初來看時如何回奏比先漸漸治成矣

皇上又問云你在先為何不保奏回奏河工關係重大臣不敢保本日

駕至桃源

駐蹕二十日

駕自桃源起行將至清河縣

望見清口

問云此是清口否回奏是

上又云我為河道關係國計民生刻刻在念將爾進的
河圖日日展看情形都看熟了今日河道已成是爾的
運氣回奏是

皇上洪福本日至淮安南幸 十一月初九日

上回鑾至淮安

初問下河事
語在運河

至王公堤老壩口

上云此處也算得險工又令侍衛二哥往前再看有無

險工二哥回奏是大險工至天妃閘

諭添建閘
座語在運河

上諭靳輔云今年黃水倒灌運河不可為訓爾必須酌
一至妥之策使之永不倒灌方好回奏臣再三籌畫別

無他策惟有分黃助淮一法今年黃水倒灌因黃強

淮弱所致臣欲於徐睢黃河南岸再造減水壩幾座

如遇黃淮並強之時啟黃河北岸減壩開洩若黃強

淮弱則南北兩岸減壩並啟以北壩洩黃以南壩引

黃助淮敵黃如此防法可無倒灌之患

上連聲稱好云此法甚妙爾再細斟酌作速具題 初

十日

駕臨視武墩

上云爾前奏將南北河道各分司部官裁去極好他們
知得甚麼河道不過每日打圍罷了是晚

上駐蹕桃源縣十一日自桃源起行

上諭云如今河道成了你該著一部治河的書回奏臣

亦有此志因無暇時所以未著

上又云你如今作速著起來再俟二三年河道無恙即便進呈以垂永久

又問錢糧節省了多少回奏節省了八十萬都在添做工程上用去是晚

駕至宿遷侍衛納爾泰詹岳等傳

旨江寧杭州二滿洲將軍副都統石文炳京口協領董元卿今地方無事你們四人送

駕至京其餘各督撫將軍副都統俱回本任不必遠送
靳輔啟奏臣衙門駐劄山東以地方論應過德州傳
旨云送朕事小料理河工要緊你不必遠送爾隨我行
走多日朕的心事爾也知道了爾的心事朕也知道了
諸凡事務俱說完了爾治河好我甚喜悅還有獎爾的
詩待我今晚寫出明日賜爾次早侍衛納爾泰齋出賜

輔

御製五言律詩一首云防河紓肝食六御出深宮緩轡

求民隱臨流歎俗窮何年樂稼穡此日是疏通已著勤
勞意安瀾蚤奏功輔叩頭謝

恩少頃侍衛出云

皇上著你自己進去謝

恩遂詣

上前叩謝

上云如今河道已成爾治河已勞苦了但善後事宜著
實用心斟酌必期永保無虞操守以清廉為主回奏云

臣謹遵

聖訓力圖善後事宜唯當捐糜頂踵仰報

皇恩至於清廉之諭臣雖幼年失學然亦麤解文義頗知忠孝廉恥之道若一介不與一介不取臣亦不能如軍興之際差遣標兵剿殺賊寇必須犒賞獎勵大兵過往必須幫助馬匹軍器多屬公務此等去處必須費用總之交以道接以禮以及衣食在所不免若欲圖富厚顛倒是非以直為曲孜孜為利此盜跖之

徒罪不勝誅臣斷不為也

上笑語左右云他說的是實話輔叩頭出次日侍衛納

爾泰傳出本月十二日

朕自通州帶來佳哈船於大江黃河並不耽遲甚好著
將一隻賞給總河以便緊急行走如若有益著聽靳輔
酌造應用輔叩頭謝

恩恭領到佳哈船一隻并旗纛幃幔鋪氈等項俱全

靳

襄公治

河書

行水金鑑卷四十九

欽定四庫全書

行水金鑑卷五十

江南按察使傅澤洪撰

河水

十二月十二日翰林院檢討張鴻烈題為

聖心愛民已極等事竊念淮揚水患關係運道民生淮
安以南則山陽鹽城高郵寶應興化泰州江都七邑
受害淮安以北則清河桃源宿遷邳州睢寧沭陽安

東海州八邑受害今我

皇上準臺臣李時謙條議疏浚淮揚下河以救七邑之
民適值

聖駕省方親過淮揚洞察情形特遣大臣踏勘後復經
會議遂發帑金速往經理大哉

帝德如天好生七邑災黎何幸至此但臺臣只知淮安
以南七邑之害而不知淮安以北八邑之害其苦一
也只知七邑之民田昔受決口之水今受滾壩之水

而不知八邑之民田在黃河兩岸以內者其苦尤甚也臣世籍淮人何忍不為八邑生靈再請命於

聖主之前乎查黃河兩岸明臣潘季馴設有季秦徐昇等四壩今則添設十三壩以殺黃河怒漲之勢策誠善矣但黃水冬涸時民田似屬無恙即如本年十月間

乘輿由宿遷縣至清河縣四顧平沙若無水患及至夏秋之間黃水盛漲倘水從壩上滾入則勢如建瓴亦

苗在地必盡付之汪洋若非挑浚支河使之有所容納有所宣洩則糧田被溺正賦安供當河工未成之日自無暇及此即已成之後費過金錢不下數百萬國計至重孰敢遽以此為請也今幸值我

皇上發帑救民另行遣官督理是以懇求

聖慈同仁一視先及淮南次及淮北查桃源縣一帶舊有祠堂湖邱家湖等處可以瀦水又有小河可以洩水自宿遷縣以下至清河縣以上亦舊有衝開河形

兩岸隱隱尚在而東可達沭陽縣之沭河安東縣之
潮河以入於海年來處處淤塞以致水無可洩合無
請

勅新遣大臣會同地方官詳細踏勘相其高下度其遠
近將十三座壩內隨形量勢或分或合各挑浚洩水
河一道以待壩上所滾之水俾水來則歸支河不致
瀰漫平地田既不淹糧自可辦有補 國賦何減山
鹽高寶等之七邑哉又按挑浚支河與堵塞決口加

築堤岸不同夫堵塞決口則有椿木柳枝蘆葦稻草
蔴麻等費加築堤岸則有採石辦灰燒磚運土夯礮
幫修等費故河工錢糧至為浩繁若挑浚支河不過
挖土而已絕無此等繁費其便一也河工所用之夫
遠或數百里百餘里近或數十里最為勞苦若挑浚
支河則隨處莊農皆可應募各挑自己田頭之河非
同河夫遠累其便二也山鹽高寶等七邑溝洫原多
海口遙遠而串場河又為保護鹽場故環遶迂迴今

黃河兩岸皆一望平行地廣田荒究河原不足惜較之七邑為易其便三也河夫做工一日例給銀四分以其離家遠近不等今挑浚支河只須募田頭之夫每夫做工一日給銀三分小民未嘗不樂於趨命其便四也更請特

敕踏勘諸臣共計十三處支河通達某處其遠幾何挑寬幾何挑深幾何以河工挑土方之法算之酌量每夫一名做工一日約挑幾尺幾丈共該夫幾何共該

工銀幾何徹底清算則一見了然矣但河工耗費已多而挑浚七邑之下河費又浩繁今若挑浚十三壩之支河所費又不知多少雖我

皇上拯救民命不吝金錢然當此節省錢糧之際何敢不為國家愛惜物力而代黃河兩岸之民作馮婦之請乎臣有愚策本諸歷代國史若能做其大概而行之上可裕國下可救民於以濟挑河之用綽有餘矣臣本文臣無言事之責但以災民困苦已極即使

臣如班馬而於聖心仁政國計民生毫無裨益亦何
用乎是以不避罪戾冒昧獻議如果芻蕘可采伏乞
睿鑒施行奉

旨該部知道 部議應行令總河確勘查明具題到日

再議奉

旨依議

十二月十九日總河靳輔題奏徐州以上直至河南
滎澤縣之西河道雖寬數百丈若遇伏秋異漲漫灘

而上直抵兩岸堤工其寬不下數十里迨至徐州北岸係山嘴南岸係州城中央河道僅寬六十八丈將千支萬派浩浩無涯之水緊緊束住不能暢流既難於下達則自難免上壅是以明朝二百餘年間徐城屢屢潰衝而徐州迤上南岸之漫溢迄今歲歲見告也臣先於大修案內將黃河南岸碭山縣毛城鋪地方創建減水石壩一座又於黃河北岸徐州大谷山地方創建減水石壩一座蓋擬分洩徐城迤上之異

漲也乃康熙二十一二十二兩年已賴兩壩宣洩得
以無患至康熙二十三年河流異漲兩壩不足宣洩
又復於李道華樓十八里屯等高阜無堤之處漫灘
而行且將碭山北岸王家堂堤工漫缺三十餘丈此
徐州州城以上之情形也今臣細酌善後之計在黃
河南岸必須於碭山縣毛城鋪地方減水壩之上再
添建減水深底石閘一座不獨分洩異漲而石閘之
水先至壩後可免建瓴傷壩之虞又於徐州王家山

十八里屯二處就山根開鑿減水深底石閘三座更
於徐州北岸大谷山等處添鑿減水深底石閘二座
統計徐城以上共添減水石閘六座遇平常水則閉
閘東流遇非常異漲則啟閘分洩每閘一座約可洩
水一丈方可殺徐城大河水勢一尺徐城以上統計
添閘六座共可殺大河水勢六尺則徐城自免潰衝
而徐城以上各堤俱可保固矣又河流自徐城下行
一百餘里至睢寧縣鯉魚山地方北岸係鯉魚山南

岸一帶為峯山龍虎山兩山相峙夾黃河於中央河而僅寬百丈而河底乃係山脚衝刷不深河水到此又為一束以致今年有來字堡之漫缺也臣擬於南岸峰山龍虎山之旁開鑿天然減水深底石閘四座以為隨機分洩之計又南岸各閘壩減水之下必由歸仁堤經過目今止有五堡減壩一座并便民閘一座不足分洩應於五堡附近添建深底石閘一座減水大石閘一座並將便民閘再行改深五六尺以資

分洩庶可無虞又攔馬河先後共建減水壩六座今
必須再添建深底石閘一座使河流由閘先進積水
以養壩尾俾免傷壩之虞又南岸各閘壩既建之後
不特可以殺黃河怒漲之勢而淮流微弱之時又可
藉以分引黃河之水由歸仁堤下注洪澤湖使助淮
流然洪澤湖周圍數百餘里所引上流分黃之水一
時不能灌滿仍難免黃水倒灌運河之患今必須再
於清河縣西建雙金門大石閘一座并於閘下挑引

河萬餘丈如遇黃河十分異漲則立啟此閘由引河
分洩歸海則黃淮會合之處又可減黃水一二尺有
裨運道最為喫緊至於清河縣運口添建石閘一座
更屬保運濟漕至要之工亦應於運口閘之上乘時
速建者也奉

旨九卿詹事科道會議具奏

張文端
治河書

是年築原武封邱蘭陽儀封滎澤商邱虞城考城隄

河南
通志

聖祖仁皇帝康熙二十四年二月初一日九卿詹事科
道會議題覆奉

旨這建造減水閘壩若俟該督撫等會議具題必致遲
誤靳輔前曾奏稱建造此等閘壩將無用滾水壩舊石
可用等語這事情著差前經看閱河道諳練河工司官
一員速往與靳輔詳議若建壩分水不致多損民田著
即一面興工一面具題倘水無歸路多致淹沒著會同
該地方督撫等官確議具奏 九卿詹事科道復會議

查得郎中党愛與該督撫等會議疏稱建造各閘壩
以洩黃流洶湧之勢由漸而入於河湖則有裨黃河
堤岸運道若不行建造閘壩黃河堤岸潰決泛溢則
有害運道民生復行糜費錢糧等語應照郎中党愛
等所題速行成造其餘俱照工部前議可也奉

旨依議

靳文襄
公疏畧

九月初二日總河靳輔題為欽奉

上諭事案照康熙二十三年冬間臣恭隨

聖駕閱視河工蒙

皇上面問臣云河南工程爾都見過麼臣面奏云河南
商丘縣以上堤工臣俱未見隨蒙

皇上面諭臣云爾亦該去看看臣隨於康熙二十四年
四月內前赴河南看得自河道敝壞之後蒙

皇上不惜帑金命臣等大加修治近年以來河歸故道
堤漸可觀此非我

皇上睿鑒之明乾斷之確不能若此也但江南居河南

之下必河南永保安瀾斯江南亦可無患若河南上
游有失則江南河道不旋踵而淤澱矣臣是以於請
加上流堤岸疏內請

敕豫撫將河南工程確勘加修蒙

皇上洞悉原委立賜

俞允也今臣凜遵

上諭勘閱河南兩岸工程凡經豫撫就近加修者俱皆
寬厚可保無虞唯有在先年視之尚屬可緩而據目

前形勢確應早為未雨之謀者則有考城儀封陽武
三縣創築加幫隄工共長七千九百八十九丈又封
丘縣荆隆口應築大月堤三百三十丈又滎澤縣應
修築埽工二百一十丈統計共需土方夫工銀二萬
七千三百七十八兩零然此工既竣之後不特河南
足保無虞而實可為江南保障者也伏乞

皇上睿鑒勅下部臣將此五縣堤壩工程照例準動裁
剩裁扣銀兩即行興築必於康熙二十五年桃汛之

前一律告竣以防上流異漲有裨河防良非淺鮮矣
部議題覆奉

旨依議

九月十八日總河靳輔題

聖心愛民已極一疏云竊照康熙二十三年冬恭逢
皇上閱視河工

睿鑒照臨之下無不洞悉幾微及

聖駕巡歷黃河一帶堤岸之日諄諄以減水各壩洩出

之水作何善法歸海毋或淹損民田為

諭是黃河一帶之災黎已久屢

皇仁拯救之至意矣今又蒙

皇上俯俞部議將原任詞臣張鴻烈條奏一疏行臣確

勘題覆查鴻烈疏稱邳宿桃清山安沭海八州縣

並受水患請挑支河宣洩等語是矣但沿河州縣之

並受水患者實不止此八州縣也臣逐一查勘除上

流地亢原無積水之處不議外在黃河南岸則有碭

山蕭縣徐州宿州靈璧睢寧宿遷虹縣泗州桃源清河等十一州縣黃河北岸則有碭山豐縣沛縣徐州邳州宿遷桃源清河山陽安東沭陽海州贛榆等十三州縣合而計之凡受行潦積水與減洩河水之漫淹難涸困民生而逋國賦者實闕徐州鳳陽淮安等三府州屬之十九州縣地方而不止於邳宿等八州縣也至於治之之法不在挑河而在築隄若止議挑而不高築堅堤則水至無束散漫田間不特仍前

淹地而所挑之河不久淤成平地是徒勞民傷財而無濟於民生 國計也惟竟以築隄為主量築堤需土之多寡以定挑河挖土之寬深俾隄成而河亦成則水不旁洩或徑直趨海或就近趨湖由湖歸河由河入海庶為永遠利民之舉今臣約畧估勘欲永治此十九州縣積水漫淹之患必須共築束水堤約長三十萬丈隨地高低牽築頂寬二丈底寬六丈高八尺每丈需土三十二方查黃河兩岸土性稍鬆連挑

帶築并陰雨食米等項每方止擬給銀一錢六分五釐通共需銀一百五十八萬四千兩此項銀兩臣斷不敢孟浪費帑查此各州縣被積水沉廢之無糧湖灘一經築隄束水之後可以涸出開屯墾種凡全書所載額田盡聽民間自種外其額餘官田請照臣另疏欽奉

上諭事案内議墾高寶等處下河額餘官田事宜一律而行惟下河額餘官田每畝擬令佃戶納佃價銀九

錢者黃河兩岸額餘官田每畝止令佃戶納佃價銀
四錢蓋黃河兩岸之地土鬆而瘠不比下河地土之
膠而肥也至此項額餘官田止作有四萬頃科算而
挑河築堤之經費一百五十八萬四千兩便可全得
臣請

皇上敕部準借撥銀五十萬兩先為興工餘俟陸續分
收籽粒并取佃價銀兩逐漸接濟若此工限期必得
六年方可告竣工完之後不特向來蠲除災荒之額

賦可以盡復而每歲更可增加新賦十餘萬兩且河
工可以永固民生可以永遠一舉而數善備焉真
國家萬世之利也疏上奉

旨九卿詹事科道會議具奏議覆具題奉

旨這黃河工程應否即行修築著河道總督靳輔再行

確議具奏

張文端
治河書

九月 闕 日

上傳吏部員外郎靳治豫至乾清宮 御榻前

問河道近日水漲異常汝父家信內有無工程情形治

豫回奏畢

皇上又諭云朕去年閱工親看黃河兩岸堤工在爾父人力已盡無可再加倘或更有疎虞亦是異常之天災矣

又諭今年如此大水若保得無事黃河必能加刷寬深將來就可恃矣

十月題請豁免河南堡夫課程抑料

允

十月二十三日大學士勒德洪明珠王熙吳正治宋
德宜學士麻爾圖牛鈕禪布穆成格吳興祖王起元
徐乾學韓奕傳

上諭高家堰下河黃河兩岸堤工事情關係甚要應令
總河靳輔進京面與九卿詹事科道會同確議著靳輔
于成龍馳驛作速進京河務交與該管官員謹慎看守
交與該部 十一月赴

關會同九卿科道公議十二月初四日辭出都

靳文彙
公治河

書

是年部覆總河靳輔疏稱山東單縣南岸堤工錯雜
河南虞城縣境內應改歸虞城縣就近修防又河南
考城縣北岸堤工界連山東曹縣境內應換歸曹縣
就近修防奉

旨依議

山東兗
寧道冊

是年築陽武封邱儀封虞城考城隄

河南
通志

聖祖仁皇帝康熙二十六年十月內題恭報兩河水勢情形并進河圖奉

旨將此疏圖同本送京城內院番清畢即交與九卿議此議之時將圖問靳治豫

是年總河靳輔罷任

聖祖仁皇帝康熙二十八年正月

南巡閱河渡浙江至會稽瞻禹陵二月日

駕至宿遷召見原任總河靳輔詢問河工善後事宜

賜酪酥糕一盆蘋果一盆

三月二十一日大學士伊桑阿王熙梁清標學士凱
音布拜禮邁圖索諾和西安郭世隆彭孫邁李振裕
郭琇奉

旨朕南巡閱河聞江淮等處衆民及行船夫役俱稱頌
原任總河靳輔感念不忘且見靳輔疏理河道及修築
上河一帶堤岸於河工似有成效實心任事克著勤勞
前草職屬過著照原品致仕官例復其原有銜級

新文襄公

治河
書

聖祖仁皇帝康熙三十年九月十九日大學士伊桑阿
等奉

上諭河道關係甚屬緊要今河道情形如何修理如何
之處須差大臣前往勘閱應差大臣著列名具奏本月
二十四日奉

旨看閱河道著博濟李光地徐廷璽去

聖祖仁皇帝康熙三十一年二月初六日工部題奏臣

等議得戶部侍郎博濟等疏稱黃河南岸自徐州以上毛城鋪起至河口止北岸自大谷山起至雲梯關六套止所有減水閘壩現無衝損黃河底刷深寬數年以來黃水並未出岸海口迅流無阻其黃河南岸揚橫莊險工堤內地勢甚窪且無月堤見今所下之埽亦屬卑薄煙墩險工水勢湍溜而埽根之水甚深所下之水單薄馬邏險工水勢湍溜又無月堤北岸朱家莊險工逼近阜河運道所下之埽亦屬單薄安

東縣便益門南東門二險工逼近城垣以上六處俱屬危險應令河臣修造月堤培埽修築其餘險工亦應令河臣預為修防 本月十一日奉

旨九卿詹事科道會議具奏 會議得侍郎博濟等疏

稱黃河南北兩岸所有減水閘壩現無衝損黃河底

刷深寬黃水並未出岸海口迅流無阻

後有運河事宜

俱無

庸議其黃河南岸楊家橫莊險工堤內地勢甚窪且無月堤見今所下之埽亦屬單薄煙墩險工水勢湍

溜而埽根之水甚深所下之埽單薄馬邏險工水勢

湍溜又無月堤北岸朱家莊險工逼近阜河運道所

下之埽亦屬單薄安東縣便益門南東門二險工逼

近城垣以上六處俱屬危險應令河臣修造月堤培

埽修築其餘險工亦應令河臣預為修防

中多淮運
兩河事宜

俱入
淮運

查河工關係重要今靳輔既任總河俱應交與

靳輔照侍郎博濟等所議作速修築堅固如內有照

原議難行應急應緩修造之處亦令總河酌量緩急

修造可也 十八日奉

旨依議

十月二十五日總河靳輔題為 請豁開河築堤廢
地之糧并清淤出成熟地畝之賦以期上不虧 國
下不累民公私兩便仰祈

睿鑒事竊臣輔於康熙十六年奉

命治河興舉大工十有餘載上下於淮揚鳳徐四府州
之間各有開河築堤建造閘壩栽柳等項之處俱係

民間納糧田地理應豁免錢糧但查揚屬之高郵江都鳳屬之靈璧盱眙徐屬之豐縣等五州縣工程無多廢地尚少而淮屬之山陽安東清河桃源宿遷邳州睢寧徐屬之徐州蕭縣碭山等十州縣工程甚多廢地亦廣臣輔前此正欲確查旋以去任未經題請小民至今不無包賠之累每每環呼臣輔訴求上聞臣等伏覩我

皇上愛民之心仁民之政遠邁唐虞而且

賜賑

賜蠲

天恩無歲不下似此開河築堤之廢糧敢不亟請

恩綸以除民累耶至兩河歸故中河告成之後涸出向
年黃水將原係河湖低窪沮洳之所淤成膏腴熟地
者亦復不少保無豪強占種而不納糧夫隱糧律自
有明條前項廢地既請豁免則此項白占亦應陞科
但此陞科豁免二者俱係督撫之事以督撫為之呼

應更靈所當仰請

皇上特沛綸音勅下江南督撫遴委賢能道府就近親查則陞者陞而豁者豁庶豪強不得再占無糧之田而貧民獲免無田之糧在國賦無虧窮簷幸甚誠公私兩便之道也伏乞

睿鑒奉

旨九卿詹事科道會議具奏 議覆題奉

旨這事情著遣部院堂上官一員前往會同該督撫將

應豁免應陞科錢糧確察定議具奏應遣官員開列具
奏又奉

旨著熊賜履去 覆題奉

旨依議

是年十一月十九日總河靳輔卒

輔字紫垣遼陽人由翰林院編修巡撫安徽都察院
右副都御史加兵部尚書十六年以原官總督河道

二十六年

詔問治淮揚下河之策公持議謂治下河當竟治上河
與羣議異言者遂起公遂罷二十八年春

上再南巡視河公迎於淮安

上顧問河工善後事宜甚悉

詔旨復公官以原品致仕有實心任事之褒公家居三
載

上念公功不忘凡三

命閱河一

賜召對三十一年

特旨起公田間以原官總督河道以老病辭不許會西
鳳災有

旨截留南漕二十萬石汴河而上備貯以賑秦民仍
命公董其役公力疾就道經畫西運自清河至滎澤以
達三門底柱安流無恙西運將竣遂以病狀疏

聞

特命公歸淮上調理時公病已劇猶疏陳兩河善後之

策及河工守成事宜幾萬言又請豁開河築隄廢田
之糧并請清淤出地畝之賦

上特命大學士張公玉書尚書圖公納尚書熊公賜履
前後往相度清釐之尋復以病求罷

上猶不許再疏始得請則公以是日考終官舍矣實康
熙三十一年十一月十九日也遺疏上

聞

上臨軒歎息靈輻既歸

特命入都城返厝其家前此所未有也

命大臣侍衛奠酒賜茶

命禮部議賜祭葬

命內閣議易名

賜謚文襄公著治河書十二卷前後奏疏若干卷

王貽上撰

靳文襄公墓

誌銘節畧

命內閣大學士張玉書刑部尚書圖納視高堰堤工吏
部尚書熊賜履往鳳淮揚三府徐州會同督撫清查

開河築堤建造閘壩栽柳田畝盡豁錢糧并兩河歸
故中河告成後淤成熟地應陞科田糧允總河尚書
靳輔請也 內閣傳

旨問九卿詹事科道等故總河尚書靳輔居官如何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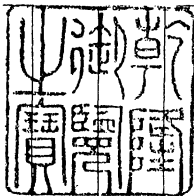
任事年久諳練河務

賜謚文襄

王貽止居易錄 聞之公於二十一二年間
與總漕帥相訐告謫公為安東長樂司巡檢

到任一月復任總河又二十六年與于成龍不合劾
公破冒錢糧成龍被逮公亦赴京而質隨又復任後
又為開屯事被總漕慕天顏所劾天顏罷官而公又
復任俱不能得其詳三十年間事即至放軼如此姑

識之以見公之於仕途雖屢遇坎軻而天幸
全之何者其自反而縮也公真不可及哉



行水金鑑卷五十

欽定四庫全書

史部
行水金鑑卷五十二

詳校官監察御史臣王爾烈

刑部郎中臣許兆椿覆勘

總校官知縣臣繆琪

校對官編修臣沈清藻

謄錄監生臣朱清渠

欽定四庫全書

行水金鑑卷五十一

江南按察使傅澤洪撰

河水

自禹之後治水之人多矣而不詳其所治之法詳所
治之法者蓋自歐陽玄至正河防紀始也夫治水非
徒法也因乎地形察乎地勢而加之以精思神用焉
然規矩備而婁之明輸之巧不更加乎河防一覽備

矣臣不才奉

命督河十有餘年治防事宜不能希附前人然河流變遷運道改易宜於今者或不必膠於古故凡見之施行者亦不敢不錄而存之以備後此芻蕘之采其繁且大者辭不厭詳焉 凡大工之興必先審其全勢全勢既審則必以全力為之未有畏其大且難而曰吾姑以紓目前之急已也康熙十六年以前淮潰於東黃決於北運涸於中而半壁淮南與雲梯海口且

滄桑互易若不將兩河上下之全勢統行規畫源流
並治疏塞俱施而但為補苴旦夕之謀勢必潰敗決
裂而不可收拾臣受事之始正值軍興旁午籌餉維
艱而經理河工八疏工程極大請帑至數百萬計
廷臣不無其難其慎而我

皇上睿謀獨斷不惜大費悉准施行此兩河之得以復

故也

大興
經理

天下事莫不成於明作而敗於因循但人

情當積疲之後委靡不振無論賢不肖皆徂以為故

然非有以大震動之則賢者無以勸而不肖者無以懼自兩河失故十有餘年夙弊相沿廢弛日甚司道委之府佐府佐委之州縣佐雜而府州縣之正印則袖手旁觀辦物料則累月經年計夫役則有名無實覈工程則苟且支吾懲不勝懲雖河臣亦無如之何康熙十六年題請嗣後凡黃運隄岸修築各定年限其汛地衝決及催夫不發辦料不前推卸遲悞并不行轉催不行確查具題之上司增定新例較昔彌嚴

其薦舉大計等典凡有河之道府州縣正印佐貳等
官俱將河工一併考成從此人知警惕舉千數百里
之大工俱屈指限期以告竣焉

首嚴處分

兩河襟帶數千

里贊襄戮力全在大小羣有司必使人如臂指而後
其令行必使人無觀望而後其心一必使人知懲勸
而後其力殫往時河工設分司四員以部郎領其事
三年一易以為常夫部郎之親民也視郡邑有間舉
事率多格滯且以年之有限也往往履任之初皆踈

迂及車輕路熟又以辰期去故請撤部郎而歸之監
司郡丞蓋監司郡丞之於郡邑呼吸一氣公事易集
且可遴選其諳練者以名聞又綿其歲月責其成功
是以吏習民安而政克舉然大工龐雜又非數郡丞
可理故又分設監理分理畫疆任責俾各專其事展
其長以課其殿最而黜陟行焉而河工無不効力之
員矣改增
寧 舊制沿河隄岸額設河夫以供修防之役
然有司按籍簽點必假手於吏胥由吏胥而及之鄉

長里甲大都冒張虛數臨時倩應老弱故名存實亡
而功以隳也今改設河兵八營營領以守備遞為千
把總一以軍政部署之令其亡故除補有報逐日力
作有程各畫疆而守計功而作視其勤惰而賞罰行
焉有事則東西并力彼此相援無事則索綯藝柳巡
視狐獯窟穴較額夫舊制有條而不紊有實而可覈
矣然守弁惟以督率興作為務至於錢糧出入稽查
商確非文職不可故有一備即以一廳員監之然後

文武相資而事易集焉

設立河誓

塞決之方必先殺其勢

平其怒而後人力得施焉則莫如引河之善也引河
之用有三一曰分流以緩衝也河一決則全流盡趨
決口奔騰激蕩椿埽無所施應於對面上流別開一
河以引之則決口緩矣一曰預浚以迎溜也河身既
淤為平陸即異日黃流歸故必漲溢而他潰故必預
開一渠以迎之務使水至歸渠遂其湍迅之勢則刷
沙有力而後無旁出之虞一曰挽險以保隄也河性

猛烈方其順流而下也則藉其猛以刷沙當其橫突
而至也則恣其力以崩岸故當其倏忽激射之時宜
酌左右之間急開一渠以挽所衝之溜頭引入中流
以奪其勢而後危隄可保故曰其用有三也至於度
土地高卑之數以定挑挖之淺深驗土性淤鬆之殊
以酌渠路之去取又在任事者之盡心焉挑河之法
固宜相土
地之淤鬆以施浚然亦有必無鬆土不得不於淤處挑
挖者後水到之時不比浮沙易刷定多阻滯之處此等
水中之淤最難施力必須分
外挑深乃可挑濬引河
雲梯關者不知名自何

時乃黃淮二瀆所由以入海者也往時關外即海自
宋神宗十年黃河南徙距今僅七百年而關外洲灘
離海遠至一百二十里大抵日淤一寸海濱父老言
更歷千載便可策馬而上雲臺山理容有之此皆黃
河出海之餘沙也自河道內潰會同之勢弱下流不
能暢注出海而海口之沙日淤海口日淤而上流愈
壅以致漫決頻仍內瀆而不之止凡議河事者莫不
力言挑浚而不知其勢有必不可者何也挑濬之河

最狹且淺亦湏寬至里深及丈方可通流以土方之
算授工計萬夫三日之力不及里且漸近海濱人難
駐足加以稽天潮汐一日再至不特隨浚隨淤尤恐
內水未及出而潮水先從之而入矣夫海口之高皆
因關外原屬坪廠漫灘以故出關之水亦隨地散淌
散淌則無力無力則沙停耳禹貢紀河之入海曰同
為逆河入於海夫河也而曷以逆名海湧而上河注
而下兩相敵而後入故逆也禹既播之為九又曷為

而同之不同則力不一力不一則不能逆海而入也
禹貢聖人之書其言不可易也又考河防一覽潘季
馴有言曰海無可浚之理惟有導河以歸之海然河
非可以人力導惟有繕治隄防俾無旁溢則水由地
中沙隨水去也季馴近世之能臣其言當不易也今
日之雲梯關外是即今日之逆河也而不堤以求其
同不同以求其入海也得乎爰自清口以下至雲梯
關三百餘里挑引河以導其流於關外兩岸築堤一

萬八千餘丈凡出關散湍之水咸逼束於中涓滴不
得外溢從此二瀆就軌一往急湍衝沙有力海口之
壅積不浚而盡闢矣

開闢海口

河水當泛濫奔溢之時決

口必非一處或大或小或上或下議塞者莫不先大
而後小先上而後下而不知其理有不然者蓋大口
難塞非踰旬累月不能竣迨大口工竣而小口又復
汕刷而成大雖用裹頭套護之法第能使之不濶不
能使之不深然亦未有中泓既深而兩端不塌陷者

則是所塞之工處處皆大口矣夫大口既已寬闊至
於成河止矣必不至更刷而大急將諸小口盡行堵
塞而後以全力施之大者至於先下而後上從事於
其所易其理亦然截其尾毋撓其鋒下口盡通而後
以全力施其上或挑引河或築攔水壩或中流越築
審勢制宜而大者上者亦不難矣塞決
先後至柔莫如水
然苟不得其平則雖天下之至剛者不能禦平水之
法奈何曰量入為出而已今使上流河身至寬至深

而下流河身不敵其半或更減而半之勢必懷山襄陵而潰決之患生夫河面窄狹之處或城鎮山岡不可開闢我則於其上下流相度地形多建滾水閘壩及碇洞放入通水之溝渠以測土方之法移而測水務使所洩之水適稱所溢之數則其怒平矣至其下或復寬闊如故又恐其力弱而流緩流緩而沙停則仍引上流所洩之水歸之正河以一其力如是則雖以洪河之浩瀚而盈虛消長之權操之自我不難擇

便而疏導之矣

葉減洩

河之防隄也然隄太逼則易決

遠則有容而水不能溢故險要之處縷隄之外又築
遙隄以備異漲隄稍瑕即潰與無隄同也必選擇淤
土每覆土一尺即夯礮三面築畢用鐵錘杵空沃以
水水不滲漏為度然亦有純淤土而水漏者則其土
必太堅錘不易入其捍水尤有力且土必龜坼為驗
堤之高卑因地勢而低昂之用水平打量毋一槩以
丈尺為準以水面為準築隄之法陡則易圯如隄根

六丈頂止二丈俾馬可上下堤面及根必多種茸草以蓋之蓋草能柔水性能庇雨淋而坦坡又可殺風浪之怒也其取土宜於十五丈之外切忌傍隄挖取以致積水成河刷損堤根然取土有遠近難易之辨故其工值之多寡視其遠近難易而增減之又土方之數有虛實上下之辨故其工值之多寡復視其虛實上下而差等之堤既成必密栽柳葦菱草使其出衍叢布根株糾結則雖遇颶風大作終不能鼓浪興

波此護堤之最要策也

聚築河隄

防河之要惟有守險工

而已河之易決莫如中州其地土鬆而沙多每一坍
塌輒至數百丈然其地寬曠不與水爭地其築隄甚
遠至近者亦三五里此堤不守復築一隄以守之河
流去正身既遠則浮波寬緩亦不能深入勢必復引
而他去而淤灘仍為平陸故雖險而易守也江南自
徐邳而下大抵皆城郭村鎮不得不畫地戒嚴亦其
勢然矣守險之方有三一曰埽二曰逼水壩三曰引

河三者之用各有其宜當風抵溜其埽必柳七而草
三何也柳多則重而入底然無草則又疎而漏故必
骨以柳而肉以草也禦冰凌之埽必丁頭而毋橫何
也冰堅鋒利橫下埽則小擦而糜大磕必折也然埽
灣之處則丁頭埽又兜溜而易衝必用順埽魚鱗櫛
比而下之然後可以攔溜而固堤至十分危急搜根
刷底上堤而下坐埽不能禦則急於上流築逼水壩
回其溜而注之對岸或一二三道若止一道恐河流

悍烈壩一摧而堤即不可救也若開引河則其費甚鉅又必酌地形而為之若正河之身迤而曲如弓之背引河之身徑而直如弓之弦則河流自必舍弓背而趨弓弦險可立平若曲折遠近不甚相懸河雖開無益也諸如此者殆如禦侮然埽之用是固其城垣者也壩之用捍之於郊外者也引河之用援師至近開營而延敵者也夫吾既已內修其守備而外又或捍之或延之敵雖強未有不遷怒而改圖者保險之

法盡矣

防守險

浚河築隄之遲速一視運土之遲速而

已初以人力有限以驢代之然終莫若車運之便也夫驢之力雖勝於人然芻秣之費喂養之勞倒斃之患合而較之殆不得當矣車之製當用獨輪小車蓋挑土之處大抵原隰高低溝坑斷續雙輪則不行且小則往來捷而不滯也一車所載可得土二百斤每日二夫一車之所運可抵三夫之運較之於驢則無芻秣喂養倒斃之累較之於人又無召募逃亡及陰

雨坐食之害且設遇農工興作之時工程方亟而夫役不繼則車之利尤大矣計一車之工本不及五錢河例每夫工食一日四分不過出十二夫之工食用之經年可得三百六十夫之用矣

運載上方

護堤塞決之

用莫善於埽捲埽之用惟草柳二者而已蓋柳遇水即生草入水而腐為土性既宜之且又費甚省而採易辦也柳隨地可種草近則取之湖塘遠則取之海濱湖塘之蘆葦不如海濱所出之堅實長大一束可

抵二三束之用但地遠採辦稍艱若抵衝塞決非此
不可酌其工程之緩急而用之可也

酌用
蘆葦

凡沿河種

柳自明平江伯陳瑄始也其根株足以護堤身枝條
足以供捲埽清陰足以蔭緯夫柳之功大矣然種柳
不得其法則護隄之用微且成活者少惟明臣劉天
和六柳說曲盡其妙當倣其法行之統計每年歲修
需柳不下一百萬束自康熙二十年勸令各官種柳
已得若干株自二十六年以來所用之柳半取諸此

再行各營弁凡春初防守稍暇之時每丁計地各課種柳若干不過三年沿河成林一有不測捲掃搶防不煩斫運於他處即以本汛之柳供本汛之工力省而工易集所益非小也

栽植柳株

土以方一丈高一尺為

一方然有上方下方之別焉有專挑兼築之分焉至挑河又有起土淺深之不同焉築堤亦有運土主客之不同焉其土方工值更有人力強弱之不同焉以江南而論自邳州睢寧縣起至碭山縣止每築堤土

一方給銀一錢四分自宿遷縣起至山陽縣止并揚

屬各州縣每一方增銀一分此題定之例也

土方則例

主

土者就近挑挖之土以所築之堤為準者也取土之法最忌逼堤逼堤則堤址卑窪便有積水傷堤之患故必離堤十五丈之外取之取起之土挑至隄基之上用大石夯碾之或以七寸為一層夯至五寸或以一尺為一層夯至七寸然後再上一層土如前法夯務要自底至頂層層夯碾打就則徹底堅固可免滲

水之患每堤高一尺兩面坦坡必須築寬六尺如高一丈之堤應築寬六丈之堤再加堤身二丈則頂寬二丈底當寬八丈高一丈用勾股法科之每丈計築成上方土五十方每方一錢五分應給銀七兩五錢也

土主 客土者迤遠挑運之土以所起之土為準者也如此處必須築堤而沿堤去處俱係積水湖蕩畚鍤難施勢必別處取土用船裝運高寶定例以五十大籮為一方每籮約重二百餘斤每方約重一萬斤

連搬運上船工銀六分運至工所又工銀八分由船而運至堤上又工銀五分堤基之上再用礮夫夯礮又工銀二分統計虛土一方共費銀二錢一分止築成上方土七分也客土專挑者止挑去河身之土而不係築堤者也所挑之土必離河邊四五丈方許却棄若就近竟却則一經淋雨仍復淌入河內矣其挑河工價以所挑河之淺深為準凡挑三四尺深者每方給銀六分五六尺深者加一分七八尺深者九尺

一丈深者一丈一二尺深者一丈三四尺深者遞加一分至一錢一分止蓋六尺深以上之河無翻塘岸水之勞不過每方六七分而止其挑深七尺者未免有水一丈以外泉水愈多故給銀遞加若黃河之內流沙陷足施工最難必須設法挑挖大抵每方又遞加一分七八尺深者給銀九分至一丈三四尺深者給銀一錢二分然又當審工程之難易如人夫易募雨水不多地高泉涸之處尚可省一分也

挑專

兼築

者即用挑河之土以築防河之堤也如所挑之河有
必須築隄者其所挑之土必須卸於應築堤基之上
照依前式徹底夯碾成堤如此則一舉而堤河成每
挑土一方照挑河工銀外另加攤土夯碾銀二分此
挑河兼築隄作下方工價科算以河工挑成為準者
也更有雖挑河而重在築隄者每上方土一方給銀
一錢六七分不等此以堤工築成為準者也總之視
工程之難易而斟酌之

兼築

上方下方者以築成堤

工之實土為上方土塘所取之鬆土為下方也然一堤之中亦自有上方下方之別如築堤一丈則以平地起至五尺為下方自六尺至一丈為上方如築堤一丈二尺則以一尺至六尺為下方七尺至丈二為上方蓋築堤愈高則愈難故必先為斟酌難易而等差其工價庶鋪底者不致以易工而多取價收頂者不致以難工而寡受值則勞逸之勢雖殊而高下之酬原均也然土方工價雖題有定額亦舉大槩而言

若築堤高至一丈四五尺不得泥一定之例況取土更有遠近之不同甚至紮簾鋪路遠取稀泥於汙淖之中其工價不啻加倍有至三錢餘一方者更難執一而論相地勢之高卑遠近而增減之可也上方於水中築堤取土甚遠或至數十里外工費不貲者當用水中取土之法其法先定堤基隨用船裝遠土於水中築成圍埂其埂出水二尺中間三十丈長五十丈圍埂既成用草料防護隨將埂內之水車乾然後

於離堤基十五丈之外啓土挑至堤基之上密加夯
礮築成大隄其隄如應頂寬二丈底寬十丈高一丈
六尺每堤一丈用土九十六方連船塋築埂之土并
車水防埂一切夫工器具料物以及陰雨食米等項
每方約需銀二錢六分較之尋常就近取土之費約
省過半

就水築堤

河決之始如用埽裹頭以防汕刷築逼
水壩開引河簽樁必須深釘入底以防懸空誤事河
防一覽所載備矣至於沉繫埽箇全在揪頭繩索其

力尤重於椿椿必須多而壯埽必須重而後沉當柳
七而草三填土之後倘埽工之外忽起翻花大浪急
須於堤內下埽填土晝夜壓截其翻花浪起於數十
丈之內猶易若百丈之外則危矣其堤工若但坍塌
而平下猶可填土加埽一若懸空則危矣若內外傾
欹亦不可救此河防所不載堵決者不可不知也
昔人四防二守之制皆以保堤也然防守之制雖
立而防守之人不足勢必塌圯相尋與無防守同則

堵築
決口

歲修之法不可不籌也今營兵之設僅足以巡守隄防及運料捲埽栽柳之用至於歲修加築其勢有不能者何也汎遠而隄長也按自礪山以下黃運兩岸及歸仁高堰至海口一帶縷遙月格等隄統共四十五萬四千丈而河兵僅七千二百名計丈分修每兵當修六十六丈有奇堤高一丈頂寬倍之增卑培薄各堅土五寸須下土七寸以土方計之每丈須土二方一分是每兵常役之外又當歲挑築下土一百四

十五方二分也豈能也哉前以河兵不足供歲修擬令每丁許其召募幫丁四名或其子弟家屬每丁給以堤內空地俾耕種其中以自食而課其歲修已經題請未及舉行然臣深思河道善後之圖惟有歲修以保隄而幫丁一議實與河兵之設表裏為用者也蓋易夫役而設營兵無名募往來之淹滯無逃亡之慮無雇替老弱之弊若幫丁之設則其利有八堤工高厚永無潰決其利一授田力役貧民有歸其利二

堤近民居風雨可守其利三羣聚樂業兵無逃竄其
利四猝有河患不煩召募其利五室廬相望寇盜無
警其利六深耕易耨狐兔絕蹤其利七刈獲所餘藁
秸充盈其利八或難之曰每兵一名幫丁四名驟增
丁二萬八千八百名河岸安得如許閒田若查隱佔
則良民擾若給額田則正賦虧何可行也曰不然黃
河兩岸二千數百里自十六年以前非一望汪洋即
沮洳葦渚此身所目覩者也今兩河復故淤灘盡出

置之不問則去地若聽民私種亦無利於國將計畝起科而灘岸之田其糧甚微不過數釐至二分極矣增丁二萬八千八百名丁授田十五畝應田四千三百餘頃所納正賦從重科輸不過八九千金耳夫即減八九千金正賦之額田而歲得二萬八千八百名丁夫之用以保四十五萬四千丈之堤歲加高厚永無意外之虞運道長通民無災害其為利孰多而孰少而況賦未必畝二分所授未必盡額田也哉

歲修永計

難之者又曰河臣怨府也督撫為朝廷養民而河臣
勞之督撫為朝廷理財而河臣糜之故從來河臣得
謗最多得旤最易也今既設河兵又設幫丁分地授
宇在河岸二千數百里之境其中隱佔必多一經畫
地怨言滋作且兵民並居勢必生釁將來挑土修堤
圍場植柳闢鬪訐告從此而起在督撫必左民而右
兵嫌疑內積挑搆外作小則河屬諸員受其旤大則
彼此交參而河臣不得一日安其位夫為河堤圖萬

全而先置其身於不自全之地何如循常守故用帑
歲修之無譽而無毀耶臣應之曰不然河臣與督撫
皆天子大臣也河臣司水土以保運安民督撫諸臣
司政教以養民理財職雖不同同於為國也夫今百
姓之得以降丘宅土無昏墊之憂者何也今百姓之
得以耕種貢賦尺土必爭者何也皆以兩河歸故隄
岸堅固而無潰決也督撫為國養民理財自當返念
民之何以得養財之何以得理必不為一二奸民喋

喋而市恩邀譽上失體國之忠下失寅恭之義也今使隄岸不固潰決一生則千里滔天室廬為魚鼈之居膏腴皆荇藻之產彼正賦之額田且不能保而有之尚得隱占夫非所固有也哉且幫丁之法一行亦必會同督撫檄行地方有司公同經理立石分界而後撥給非冒昧為之也如果有民田近堤者亦可以空處之間田互相換易其家屬有願為幫丁者即除其額田應納之糧亦無不可也夫朝廷設歲修之河

帑非不知循常守故為無譽無毀之身圖但汎遠堤
長將來河患久弭人情怠玩忘舊日之艱危司河事
者或意在借帑狃於補苴旦夕之計設一變生慮外
即又費數百萬之金錢竭數年之民力尚恐不能奏
功也其如運道民生何夫河道重任也必圖其大而
毋惜其小必計其久遠而毋籌其近必忘私體國而
毋沽名市惠以便其私圖否則碌碌者皆足以任之
夫豈

聖天子疇咨而命之旨哉

二難

水土之工料物最難雖

經畫之以總理又有諳練之屬員與子來之兵役而
所需不給以致萬夫束手以待其悞事非淺淺也然
物料非難採辦為難查舊例一曰官辦所需之物行
文於各出產地方有司給價買解一曰商辦聽各商
人赴工領銀送料交官夫地方有司必假手於吏胥
由吏胥而及各行戶層層剝蝕至料戶或分文不給
及運料到工專管之官貪婪不職者更須分外苛求

勒賄小民不堪其命此官辦之害也工料之大莫如
椿木而商人領價大都真偽相半其真商領銀入已
分派各小行其值必虧偽者實無資本夤緣冒領花
費拖欠此商辦之害也在大工方急於星火而文檄
追比催督不前常至四五年種種悞工則一也臣莅
事以來稔悉此弊再三斟酌終無至當之策若竟委
之在工各官恐破冒多若鼎委之胥役又恐勢輕而
無濟惟有擇賢而任以勸懲鼓勵之為稍愈耳除歲

修物料不多不必差員其大工物料若葦草檉麻之屬當委之鄰近各邑佐貳彼即與工近習知在工所需之物必不敢欺且淹其椿木之屬當精選廉幹之府佐貳專行買辦所辦之木果堅大如式價直不浮又往來迅速克濟大工者工竣題請優叙否則請黜亦如之庶人知自勵採辦不前之弊或可免矣

採辦
料物

中州黃河兩岸築堤多者至四五里江南境宿遷以下北岸則縷堤之內復築遙堤南岸則否蓋以南亢

北下南有湖淮之限不致奪河而北易奪故耳然自
徐州南岸歷靈睢宿桃至清口裴家場約五百里除
諸湖淮水外別無分流之河睢河雖通流窄隘不能
多受礪徐邳睢一帶壩閘所減之水率漫灘四溢民
田悉被淹沒夫前此大興經理之日正值河道壞極
之時惟奪河阻運是懼故隄防北岸不遺餘力而南
岸未遑及之今兩河復故五六年無潰決之告則綢
繆善後更當為大害去而大利興之圖南岸遙堤一

工其利有四黃患不測作重門之障一也東散漫之水匯湖入黃沮洳洄而為沃壤二也引黃入淤歲久加高即岸成隄不煩再築三也挑工築堤即開成小河一道伏秋保險運料便易四也統計此隄約長八九萬丈自房村至峰山有子縷二堤今應將子堤為縷堤而以縷堤為遙堤自峯山至宿遷便民閘舊有遙越隄皆須量為加修至吳城亦有見在之堤不煩另築然此隄所束者徐州以下之水而蕭碭以上隔

於山岡尚未有所束也再於毛城鋪起築堤一道至王家山止以東徐州以西碭山以東并十八里屯二閘之水使悉由鹽河歸睢溪口入靈芝等河歷歸仁堤以匯於洪澤則自碭山以及清河縣境七百里別無靈潦之虞矣南岸遙堤河之有限沙如人之患噎小噎則傷氣大噎則傷食故雖痛痒不形而治之不可不預也自河流順軌以來河底日深然尚有礪砂三處為河之梗不可不及暇以圖之三砂者桃源之古城

清河之曹家窰安東之蓮花庵也然三砂之中古城砂不甚崇隆水涸時尚深丈許蓮花庵近海且河流日就南刷更一二十年必然從蘇家嘴正流可與砂不相涉惟曹家窰砂最巨橫亘者一二百丈每冬春水落時去水面不過一二尺夫河流迅疾一遇限沙則廻瀾旋洑從底而起舟行甚險且河流為之不快但去之甚難雖乘冬春水落用釘犁鐵鈿等具鏟削終難施力計惟有於其南岸側伏砂斷絕之處另開

越河里許引河流使之避砂而行但所開之河不過
深一丈寬五六丈聽河流自行汕刷此等工程當於
春初河防少暇時調河兵挑浚不煩募役也夫此砂
既無大害又非運道經行之地然設遇亢旱之歲河
水淺涸一則限砂之阻勢必流緩而砂停此亦淤積
之一漸苟有防於河雖小毋忽可也黃河
三砂 黃淮二瀆
敵也然黃強之時多淮強之時少強則易潰而河不
兩行可減而不可分弱則易奪而自泗盱以東淮無

他河之會惟即以黃濟淮使强者不獨強則二瀆交
得其半而會同之勢成此減水各閘壩之最為得也
黃河莫窄於徐州其至寬者莫能過百丈一遇伏秋
大漲奔騰激盪必有衝突他瀆之憂淮水北出清口
每患為黃流之所抵淮少弱即不免乘虛而內注康
熙二十三年冬

皇上南巡閱工親臨清河運口蒙

上諭今年黃水倒灌運口須酌一至安之策期永遠無

虞臣 欽遵之下再三規畫思善後利運之圖唯有
殺黃以濟淮而殺黃濟淮之策無如開壩善建置閘
壩之地又無如徐州上下善乃經營相度於黃河南
岸礪山毛城鋪徐州王家山十八里屯睢寧峰山龍
虎山等處為減水閘壩共九座其因山根岡址鑿為
天然閘者居其七既以殺黃且使所過之水各隨地
勢由睢溪口靈芝孟山等湖以入洪澤而助淮如遇
淮漲而黃消則淮自足以敵黃而閘壩亦無可過之

水如遇淮消而黃漲則九閘壩所過之水分流而并至即借黃助淮以禦黃而淮之消者亦漲倘更遇黃淮俱漲則彼此之勢略等有中河以洩黃周橋六壩以洩淮亦不至偏強為害矣夫減水莫善於閘壩但建於運河則易建於黃河則難何也黃河兩岸俱浮沙基既不固加以水勢之排蕩溜頭之緊駛率不越歲而頽圯今以天然之岡址鑿天然之閘座雖驚濤動地終不能逆山根而敗之真千載之利也雖然黃

善淤自古記之引黃入湖數年後洪澤湖且淤而爲平陸奈何曰不然夫黃流急則挾沙而行緩則停過閘壩之水其流必緩又越數百里歷諸湖而入安能淤洪澤爲平陸蓋大與宿桃清三邑南岸潰決逼近而能墊湖者不可同日語也不惟是也靈芝諸湖等處地最卑窪誠使黃水數年一過流清而停濁久之亦當如宿遷之侍邱倉基安東之碩項等湖沮洳悉變爲沃壤其利又不特以殺黃而助淮已也夫猶是

黃也閘壩未建之先清口河流黃常強而淮弱自建
有閘壩即遇異漲而上下六百里遞互灌輸回環平
準一似黃不得淮即上無以洩其怒而下無以佐其
勢淮不得黃則孤獨無援而勢不敵二瀆相須齊驅
而東驚化敵仇而為好合是直以黃淮為秦晉而以
各閘壩為蹇修也黃淮
交濟川之善潰莫如黃蟻穴之漏
不終日而滔天故防河最難然有決而害小有決而
害大沿河兩岸數千里無在不當防尤必審其害之

孰大孰小而經略施焉決之害北岸為大何也南亢而北下也且開封南岸從汴河可以達淮歸德徐邳而下其地山陵其堤歸仁其湖靈芝孟山洪澤其去無路久之而亦必復其故又與運道無係也然同一北岸而其害又有大小之不同若上自閔鄉下迄滎澤六百里大抵山多而土堅不甚潰決不具論至安東以下雖北岸然與海近不遠漫徐邳北岸即潰決而岡阜四合盤紆東下貫阜河入駱馬而並歸中河

曹單潰決由魚臺上下以入運或匯荆山口彭家河以入運皆無奪河之患若宿桃清河北岸一有潰決則運道首阻而自海沐以南馬陵迤左週圍千里渺然巨浸矣開封北岸一有潰決則延津長垣東明曹州三直省附近各邑胥溺近則注張秋由鹽河而入海遠則直趨東昌德州而赴溟渤而濟寧上下無運道矣且開封之境地皆浮沙河流迅駛一經潰決如奔馬掣電瞬息數百丈工必大而下埽更難故前代

河決之患此地常十居七八自明臣劉大夏築太行堤西起黑羊山東至曹州以及澧沛高厚堅固北岸恃以無恐歲久不修風雨之飄零車馬之蹂躪殘缺過半臣任事十年屬以江南大工屢興未遑及也宿桃清河境內無山岡阻滯其河流之迅駛亦如之故其害之大亦略等國初封邱荆龍口大王廟之決前河臣楊方興塞之工六七年而始竣費帑者八十萬近則宿遷楊家莊之塞亦二十二萬若蕭家渡一工

止旁決非頂衝然猶費帑十萬兩有奇而徐灣因南岸費僅三萬徐州花山之役則以馬陵山之阻駱馬湖之匯費一萬餘而已故曰決之害北岸為大而北岸之害莫大於開封及宿桃清一帶而曹單次之徐邳又次之若安東以下非所憂也然此亦就黃言黃未嘗統兩河南北之大勢而言也夫黃自滎澤以至雲梯海口兩岸堤工三千二百里潰決之害人人知之淮自桐柏而至泗盱境八百里自清口至海三百

餘里上下千一百里所堤防者止一高堰而堰之固
不固未有知其利與害者知之者曰淮地最下平水
者謂淮城睥睨與湖面等堰不固則淮其沿而高寶
七邑其魚也此知其一未知其二者也又有知之者
曰堰不固則淮水東注黃且躡淮之後而清口必淤
黃失長淮之援無以刷沙而海口亦必淤也此知其
二未知其全者也夫河決於上者必淤於下而淤於
下又必決於上此一定之理下口俱淤勢必以漸而

決於上從此而桃宿潰邳徐潰單曹潰開封潰奔騰
四溢東省諸山泉亦阻塞而不得暢泛濫之勢更挾
黃水而愈漲而運道民生不可復問矣故高堰一堤
全淮係之全黃亦係之非特淮揚二郡與運口之害
已也此兩河南北之大勢也然則如之何而可北固
開封之障增卑培薄中慎宿桃清之守幫築中河兩
岸之堤南謹高堰之守歲壩坦坡以保之苟大者無
虞則其他隄岸但遵四防二守之制即有潰決亦隨

決隨塞跂足治之矣

黃淮全勢 以上俱
靳文襄公治河書

行水金鑑卷五十一